

# 关于开展第三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创建活动的通知

各市属高等学校人事处：

教育部近期组织开展第三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活动，按照《教育部关于开展第三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活动的通知》（教师函〔2023〕2号）（以下简称“通知”），现就我市高校开展第三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推选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目的意义

创建“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重要指示精神，推进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高校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请各校认真做好第三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申报工作。

## 二、申报范围及名额

上海市属高校，每校1个推荐名额向市教委进行申报。市教委组织评审遴选后，择优向教育部推荐。

## 三、申报要求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基本条件与创建指标（详见《通知》和附件2），认真制定本校创建计划、实施措施、奖励办法、考评方式等，因地制宜地开展创建活动，完成申报文本。

各校要结合现有科研计划和人才计划，积极搭建干事创业平台，在拓展发展通道、承担科研任务、提供保障条件、加大激励

力度等方面对认定的“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给予重点支持。

#### 四、材料要求

请各申报单位严格按照要求做好材料准备，确保质量，于2023年5月29日中午12:00前将以下材料**电子版**打包发送至邮箱，**纸质版**一式五份寄送至材料联系人，逾期未报视为自动放弃。

1.《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申报表》（附件3）（**盖章PDF版**）；

2.《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推荐汇总表》（附件4）（**WORD版+盖章PDF版**）；

3.开展创建活动的情况报告，需包含推选流程、推选结果、支持政策保障等。（**盖章PDF版**）；

4.佐证材料（**扫描至一个PDF**）。

5.邮件名要求：“学校名+黄大年申报”，文件名要求：“学校名+材料名”

#### 五、注意事项

本次创建活动申报将从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提取相关数据。请各申报单位和个人务必做好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https://jiaoshi.shed.edu.cn>）相关信息更新和维护，确保信息无误，信息准确性由申报学校和申报人负责。技术支持联系人：韩超，电话：54258078

材料邮寄地址：桂林路120号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205，张泽堃老师收，邮箱：[shttcgjzj@163.com](mailto:shttcgjzj@163.com)

市教委人事处联系人：李文婷，联系电话：23116681，

附件：1. 教育部关于开展第三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活动的通知

2.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指标
3.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申报表
4.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推荐汇总表

市教委人事处

2023年5月22日